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19-024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美路宇田科技园
邮编:515821
电话:0754-85510311
传真:0754-85500848
网址:http://www.orientzr.com

【2019年04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锦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志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海治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2,828,219.92	141,937,350.57	-2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09,417.21	13,034,282.94	-8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05,598.23	11,671,330.05	-11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599,399.91	205,902,592.82	-110.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	0.02	-8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	0.02	-8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8%	1.25%	-1.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36,428,116.22	2,439,154,731.52	-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40,351,579.78	1,042,777,181.12	-0.2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84,466.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41,256.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554.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811,152.62	
合计	3,115,015.4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7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15.66%	97,210,818	0		
陈潮钿	境内自然人	10.87%	67,500,000	0	质押	66,477,5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成泉汇涌八期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93%	18,207,279	0		
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8%	14,755,120	0		
金华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6,320,000	0		
金华市裕华棉苎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4,739,402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裕祥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72%	4,500,000	0		
丁湘莹	境内自然人	0.71%	4,378,481	0		
金华农合联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4,130,400	0		
郑潇潇	境内自然人	0.65%	4,008,701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97,210,818	人民币普通股	97,210,818
陈潮钿	6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500,0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成泉汇涌八期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207,279	人民币普通股	18,207,279
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4,755,120	人民币普通股	14,755,120
金华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6,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20,000
金华市裕华棉苎有限公司	4,739,402	人民币普通股	4,739,402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裕祥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
丁湘莹	4,378,481	人民币普通股	4,378,481
金华农合联投资有限公司	4,130,400	人民币普通股	4,130,400
郑潇潇	4,008,701	人民币普通股	4,008,7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丁湘莹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4,378,481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85.3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110.3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110.98%,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

4、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85.00%,主要原因是收入减少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85.35%;

5、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79.53%,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

3、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31.32%,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商品部分货款未到收款的账期;

7、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55.66%,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原材料货款增加;

8、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370.57%,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的工程款增加;

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较期初减少56.16%,主要原因是应付票据到期已兑付。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一、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二、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三、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四、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五、本单位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股东权利损害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一)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二)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利用上市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牟取利益,不以任何方式泄漏有关上市公司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从事内幕交易、短线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四)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以任何方式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在占用资金全部归还、违规担保全部解除之前不转让所持有、控制的上市公司股份,并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锁定手续。六、本单位保证严格履行作出的各项公开声明与承诺,不履自变更或者解除。七、本单位保证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主动配合上市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告知上市公司已发生或拟发生的重大事件。八、本单位同意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向本单位提出的任何问题,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副本,并委派法定代表人出席本单位被要求出席的会议。九、本单位知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或采取的监管措施。十、本单位因履行本承诺而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法院管辖。"	2013年07月08日	承诺人为司东期间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潮钿		"1、本人将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违规干涉贵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2、本人将尽可能避免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它公司与贵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进行,不损害公司的利益。"	2010年09月29日	承诺人为公司东期间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
	陈潮钿		关于与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第一条,在本人作为东方锆业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不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所规定的可能与东方锆业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本人今后如果不再是东方锆业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本人自该控股或者实际控制关系解除之日起五年内,仍必须信守前款的承诺。第二条、本人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东方锆业主营业务范围之内的,则本人将及时告知东方锆业,并尽可能地协助东方锆业取得该商业机会。第三条、本人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可能影响东方锆业经营和发展的业务或活动,包括:(1)利用现有的社会资源和客户资源阻碍或者限制东方锆业的独立发展;(2)在社会上散布不利于东方锆业不利的消息;(3)利用对东方锆业控股或者控制地位施加不良影响,造成东方锆业高管人员、研发人员、技术人员等核心人员的异常变动;(4)从东方锆业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5)捏造、散布不利于东方锆业的消息,损害东方锆业的商誉。 第四条、本人将督促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子女的配偶,本人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本人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以及本人投资的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2010年09月29日	承诺人为公司东期间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
	方振山;翁清和;韶关市节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与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在本股东持有东方锆业5%以上股份期间,本股东及本股东可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东方锆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股东今后如果不再是东方锆业的股东,本股东自该股权关系解除之日起五年内,仍必须信守前款的承诺。	2007年09月13日	至诺该系除日五终止 承诺人股关解之起年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当本期债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保障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2012年10月08日	2019年10月8日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2019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318,450.00		-9,238,845.00				314,655.00	自有
合计	318,450.00	0.00	-9,238,845.00	0.00	0.00	0.00	314,655.00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吴锦鹏
二O一九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19-022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15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通知及材料,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下午15:00在公司总部办公楼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9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吴锦鹏先生主持。

会议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2019年4月27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二、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与会全体董事讨论并表决,同意聘任黄超华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

黄超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7日

黄超华先生简历

黄超华,男,汉族,1965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程师。2003年4月起于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曾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工程师。黄超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最近36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任何形式的惩罚,也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19-023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在公司总部办公楼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4月15日以通讯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陈仲丛主持。

一、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2019年4月27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7日

公司代码:600222　公司简称:太龙药业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公司负责人李景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海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冯海燕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767,463,814.61	2,835,342,435.60	-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38,703,130.60	1,388,624,666.07	-3.6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10,264.19	-21,319,402.53	8.4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72,089,001.16	313,083,133.71	-1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83,454.94	2,079,065.46	51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0,696.62	1,431,658.72	9.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3	0.14	增加0.7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7	0.0036	53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7	0.0036	530.5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93,2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838,466.60	其中报告期公司持有的郑州银行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1,050万元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030.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66.21	
所得税影响额	-2,006,243.65	
合计	11,312,758.3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3,04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郑州众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32,441,168	23.08	0	质押	50,000,000	国有法人
				冻结	8,562,786	
吴澜	34,536,496	6.02	7,007,300	无		境内自然人
潘德仕	18,407,882	3.21	0	无		境内自然人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4,994,407	2.61	0	无		其他
刘江丽	11,471,801	2.00	0	未知		未知
上海博霜雪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708,029	1.87	0	质押	10,708,029	境内非国有法人
潘峻芳	10,205,256	1.78	0	质押	10,205,256	境内自然人
冯建庆	8,402,041	1.46	0	未知		未知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昂鸣揣结构化一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150,820	0.72	0	未知		未知
皮天仪	3,751,700	0.65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郑州众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32,441,168	人民币普通股	132,441,168			
吴澜	27,529,196	人民币普通股	27,529,196			
潘德仕	18,407,882	人民币普通股	18,407,882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4,994,407	人民币普通股	14,994,407			
刘江丽	11,471,801	人民币普通股	11,471,801			
上海博霜雪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708,029	人民币普通股	10,708,029			
潘峻芳	10,205,256	人民币普通股	10,205,256			
冯建庆	8,402,041	人民币普通股	8,402,041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昂鸣揣结构化一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150,820	人民币普通股	4,150,820			
皮天仪	3,751,7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1,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中第1位郑州众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人股东。(2)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中第2,6位为公司2014年启动的《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中发行股份支付对价及募集配套资金的参与方。该次重组发行的股份已于2015年3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3)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中第4位为公司实施股份回购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开立的回购专用账户。(4)潘峻芳、潘德仕系父女关系。(5)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数	上年度期末数	增幅(%)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00,000.00		不适用
其他流动资产	10,679,093.02	136,668,869.04	-92.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800,000.00	-1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1,504,604.17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6,148,138.75	10,041,745.82	-38.77
应交税费	11,223,496.19	16,954,323.15	-33.80
应付利息	23,541.67	891,988.69	-97.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50,045.67	19,355.04	23,408.32
库存股	62,991,657.08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		19,500,000.00	-100.00

A. 其他流动资产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及按新金融工具准则重分类所致;

B. 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变动原因:系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金融资产分类变化所致;

C.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支付上年度年终奖所致;

D. 应交税费变动原因:主要系本期缴纳上期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所致;

E. 应付利息变动原因:主要系上年末计提利息本期结息所致;

F. 递延所得税负债变动原因:主要系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G. 库存股变动原因:系本期回购公司股票所致;

H.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原因:系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期初留存收益进行调整。

(2)报告期公司利润表项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幅(%)
税金及附加	2,071,063.77	2,959,121.75	-30.01
资产减值损失		1,513,414.36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	152,505.23		不适用
其他收益	1,493,200.00	500,000.00	198.6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10,517,937.50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	4,493,382.48	24,582.36	18,17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83,454.94	2,079,065.46	519.68

A.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主要系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及增值税税率变动影响所致;

B.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主要系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列报科目变化以及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C.其他收益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D.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主要公司持有的股票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E.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F.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所致。

(3)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说明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幅(%)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10,264.19	-21,319,402.53	8.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658,234.30	78,314,379.30	27.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04,815.58	-42,793,972.44	-96.77

A.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系收回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系本期回购公司股票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全资子公司河南河洛太龙制药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郑州众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将河南河洛太龙制药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郑州众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2、2018年11月公司发布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3)。2019年1月3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之规定,对原回购方案进行了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07)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修订稿)》(公告编号:临2019-008)。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4,994,4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1%,购买的最高价为4.89元/股、最低价为3.6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62,977,739.66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3、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河南竹林众生制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100%;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出资。

报告期内,上海桐君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开拓宁夏道地药材的销售,投资设立宁夏桐君堂道地药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上海桐君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截止报告期末实缴出资18.05万元。

报告期内,上海桐君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1,500万元,其中河南桐君堂道地药材有限公司认缴765万元,持股比例为51%;截止报告期末河南桐君堂道地药材有限公司实缴出资75万元。

报告期内,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参股设立杭州德润全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认缴150万元,持股比例为30%;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出资。

4、报告期内,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的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浙江桐君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的药品GMP证书到期,两家公司均顺利完成再认证,取得了新的证书。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景亮
日期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22　股票简称:太龙药业　编号:临2019-027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4月15日通知全体董事,于2019年4月25日上午9时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独立董事王波、董事李金宝因在外地出差采用通讯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讨论审议后,到会董事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全文及正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应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的议案》;

本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是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年 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应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副董事长、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暨职务变动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李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选举董事李辉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聘任罗剑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均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年 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应公告。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22　股票简称:太龙药业　编号:临2019—028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15日通知全体监事,于2019年4月25日下午14时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符合《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由张志贤先生主持,经过充分讨论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会议认为: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了公司2019年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的议案》。

会议认为:本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22　股票简称:太龙药业　编号:临2019-029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七号——医药制造业》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末主要经营数据

单位:元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药制造-中药饮片	123,183,683.14	85,358,832.79	30.71	5.78	1.43	2.97
医药制造-制剂	78,182,347.48	39,253,610.77	49.79	12.89	5.71	3.41
医